附件2

2023年度蒿子港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 机构、人员构成

1. 机构情况：

蒿子港镇位于洞庭湖南端,东邻安乡县与澧水交界,西接西洞庭管理区。镇域总面积56.15平方公里，耕地总面积35919亩，其中水田面积29212亩。辖7个行政村，3个居委会。

蒿子港镇政府设镇党政综合办公室（简称“党政办”）、 经济发展办公室（简称“经济发展办”）、乡村振兴办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办公室（简称“生态环保办”）四个办公室和财政所、水利管理站、公共事业管理站、民政和劳动保障站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、林业管理站、农业和农村经营管理服务站七个站所。

2. 人员情况：

编制数70人、在职人数59人、离退休人数42人。

（二） 单位主要职责

本单位主要职责有：1、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单位和个人的正当权益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犯罪，维护社会稳定；2、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收的征收，完成国家财政计划，不断培植税源，增强财政实力；3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；4、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；5、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部门财务情况

（一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2023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总额3290.67万元（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08.43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.66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.46万元）。

从支出内容上分：基本支出907.25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794.40万元，公用经费112.85万元。项目支出2383.42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我单位2023年度收入3290.67万元（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6.55万元），支出3290.67万元。

（三） “三公经费”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

我单位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了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，厉行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，严格经费审核报账程序，2023年度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为13.72万元。

三、部门绩效目标

（一）部门绩效总目标

主要解决7个行政村，3个居委会居民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包括各项公益事业建设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保障为居民群众办实事、做好事、解难事等支出。

（二）年度部门绩效目标

1、保障蒿子港镇政府在职人数59人、离退休人数42人的正常办公、生活秩序。

2、保障7个行政村，3个居委会正常办公运转需求。

四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我单位接到开展绩效评价文件通知后，随即成立了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。通过收集相关资料、检查财务会计记录，核对预、决算数据等必要的工作程序，按时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。

五、综合评价结果

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自评，我单位得分95分。扣分的主要指标是“公用经费控制率”，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公用资金较小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单位决定提出如下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细化年初预算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，使预算编制更加合理、精准。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面对各级新要求和新规定，一年来，我们根据上级工作要求，完成了区政府下达的目标考核任务。全体干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政策，维护财经纪律，支出监管成效明显，影响力日益凸显。

七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人员分工苦乐不均，职责不明，工作积极性不高，吃大锅饭现象严重，资金使用高效率不高。人员公用支出开支吃大锅饭，各部门、各站所单位预算没有细化，内部控制受到限制。资产管理不严，意识不强。

八、有关建议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镇整体支出管理工作需要，拟实施改进措施如下：

一是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，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，加大资金整合力度，强化专项资金管理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抓好内控制度建设，进一步降低行政成本，确保资金安全，进一步推进廉洁高效政府建设。

二是对各项常规性和突发性工作进行量化，以此作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使用的基础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对公用经费预算尽量细化，做到心中有数，强化内部控制。加强资产管理，及时对应收款项进行清理，减少资金占用。